

#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贵州银行董事会

2015 年 11 月 27 日

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州银行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决议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决议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贵州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上午在贵州银行 26 楼会议室（贵阳市南明区中华南路 149 号中都大厦）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6 人，授权委托出席董事 3 人：张志学董事授权吴北英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、杨明尚董事和王晓春董事授权肖瑞彦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表决，有效表决票 9 票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经审议并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聘任冯六军同志为贵州银行首席信息官

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贵州银行 2016 年机构建设规划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---

分送：各董事、监事

贵州银行董事会办公室

2015 年 11 月 27 日印发

共印 30 份